

## 【陸委會新聞參考資料】對李明哲先生家屬無法順利登機赴陸進行人道探視，政府深感遺憾

107年1月30日

針對李淨瑜女士於今（30）日在桃園機場無法順利登機赴陸一事，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表示，李明哲先生於去年11月28日遭陸方判刑迄今已逾2個月，依陸方法律規定及湖南赤山監獄在李明哲入監後寄送家屬的通知書，都保障家屬有合法探視權利，對於陸方今日未能讓李女士順利登機赴陸進行人道探視，政府深感遺憾。

陸委會表示，日前政府透過管道瞭解李明哲先生已移監至湖南赤山監獄服刑後，已將訊息告知家屬，家屬這段期間也密集聯繫赤山監獄及湖南省監獄管理局，對方告知只要家屬可順利入境中國大陸，即同意讓其探視李明哲先生。為此，李女士爰決定今日搭機前往湖南進行探視，陸委會及海基會皆已通告陸方，請其協調相關部門為李女士入出境中國大陸提供便利及協助，陸方今日卻不願讓李女士登機赴陸，令人遺憾。

陸委會再次呼籲，給予家屬應有的人道探視權益，是基本人權的保障，陸方應落實其對於家屬合法探視的法律規定，儘速同意家屬赴陸探視。